2019年江南区沙井街道外聘人员招聘简章

根据工作需要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基层外聘工作人员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范围及对象

面向社会公开招聘，招聘对象在南宁市区内有固定住所。

二、招聘岗位及条件

（一）招聘岗位

戒毒社区康复专职人员1名。

社区专职工作者2名。

村（社区）协管员2名。

（二）招聘条件

（1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有较强的服务意识，无违法违纪记录。

（2）热爱村（社区）工作，服从管理，服从工作安排。

（3）戒毒社区康复专职人员，大专以上学历，具备基本的电脑操作基础，具备一定文字功底，具有社区工作经历者可放宽以上条件，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退役军人。年龄在18周岁以上，35周岁以下。

（4）社区专职工作者，大专以上学历，具备基本的电脑操作基础，具备一定文字功底。年龄在18周岁以上，40周岁以下。

（5）村（社区）协管员，中专（高中）以上学历，具备基本的电脑操作基础，专业不限。年龄在18周岁以上，40周岁以下。

三、报名及资格审查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2019年12月9日至2019年12月13日，每天上午8:30-12:00，下午15:00-18:00（节假日除外）。

（二）报名地点：南宁市江南区五一西路56号沙井街道党建办公室（一），联系电话：0771-2349260。

（三）现场报名，应聘者应提交以下资料：

1.报名登记表（见附件）；

2.身份证复印件（需提供原件核对）；

3.户口本（居住证明）复印件（需提供原件核对）；

4.学历证书复印件（需提供原件核对）；

5.近期二寸免冠照片1张。

（四）资格审查：沙井街道办事处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核。

（五）面试：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直接进入面试，面试人员须携带身份证，按规定时间、地点参加面试。面试时间另行通知。

（六）体检：根据面试结果确定体检人员，体检应到二甲及以上资质的医疗机构进行。体检标准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》文件规定执行。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自理。

（七）由沙井街道办事处根据体检情况提出拟招录人选建议，上报城区政府审批。

（八）聘用：经城区政府审批同意招录的人员，由沙井街道办事处办理聘用手续。

四、待遇

（一）社区专职工作人员2600元/月。

（二）戒毒社区康复专职人员2330元/月。

（二）（村）社区协管员2130元/月；

以上待遇含社保、公积金个人缴费部分，不含单位缴费部分。

附件：

**江南区外聘人员报名登记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 相片 |
| 民族 |  | 籍贯 |  | 出生地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健康状况 |  |
| 驾驶证类型 |  | 专业特长 |  | 婚育情况 |  |
| 学历学位 | 全日制教 育 |  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
| 在 职教 育 |  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家庭住址 |  |
| 报考岗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简历 |  |
| 备注 |  |